

督查工作通报

濮督通〔2011〕158号

市政府综合台账1至9月份完成情况通报

市政府综合台账任务共计222项，其中，经济指标17项，重点项目81项，重点工作124项。截至9月底，已累计完成34项（其中9月份完成10项），进展较快2项，正常推进163项，进展缓慢18项，未完成4项，方案调整1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完成事项（34项）

1、支持市商业银行拓展服务领域，年内建成濮阳县分支机构，两年内实现五县全覆盖。（责任领导：常务副市长申延平，责任单位：市银监局、市金融办、市商业银行）

2、理顺教育管理体制。（责任领导：常务副市长申延平，责任单位：市教育局）

3、免除市城区基本殡葬服务费。（责任领导：常务副市长

申延平，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民政局）

4、实施黄河标准化堤防建设工程。（责任领导：副市长郑实军，责任单位：黄河河务局）

5、推进国家新增千亿斤粮食工程建设。（责任领导：副市长郑实军，责任单位：各县政府）

6、实施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实施灌区配套工程。（责任领导：副市长郑实军，责任单位：市水利局）

7、完善市科技馆。（责任领导：副市长郑实军，责任单位：市气象局）

8、创新水利发展体制机制，推进水利投融资体制改革。（责任领导：副市长郑实军，责任单位：市水利局）

9、实施知识产权优势培育工程。（责任领导：副市长邹东波，责任单位：市科技局）

10、实施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逐步解决农村师资总量不足和结构不合理等问题，提高农村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责任领导：副市长邹东波，责任单位：市教育局）

11、继续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责任领导：副市长王保华，责任单位：市人社局）

12、将未就业城镇居民育龄妇女住院分娩医疗费用纳入居民医保基金支付范围。（责任领导：副市长王保华，责任单位：市人社局）

13、发放小额担保贷款 5 亿元以上，支持 2 万名劳动者特别是高校毕业生、下岗失业人员和农民工创业。支持 50 家劳动密集型小企业融资发展。（责任领导：副市长王保华，责任单位：市人社局）

14、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2 万人。（责任领导：副市长王保华，责任单位：市人社局）

15、加强毕业生就业指导，建成 1-2 个大学生科技创业园区。（责任领导：副市长王保华，责任单位：市人社局）

16、做好中心城市提升工程市级领导分包路段（文化路）有关工作。（责任领导：副市长王保华，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市外侨办）

17、做好博物馆布展、群艺馆搬迁工作。（责任领导：副市长郭岩松，责任单位：市文广新局）

18、撤乡建镇工作。（责任领导：副市长郭岩松，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各县（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19、完善城乡低保制度，适当提高城乡低保标准。（责任领导：副市长郭岩松，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市财政局）

20、巩固和提高农村五保对象集中供养率，进一步提高供养标准。（责任领导：副市长郭岩松，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市财政局）

21、推进全市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所提供基本服务项目全部免费。推进文化文物部门归口管理的公共

博物馆、纪念馆向社会免费开放。（责任领导：副市长郭岩松，责任单位：市文广新局）

22、建成农家书屋 656 家。（责任领导：副市长郭岩松，责任单位：市文广新局）

23、打造著名商标和特色品牌。（责任领导：副市长沈运田，责任单位：市工商局）

24、廉租住房保障户数达到 10595 户以上。（责任领导：副市长吴新普，责任单位：市房地产管理中心）

25、全面实施建成区人行道破损路面维修改造工程。（责任领导：副市长吴新普，责任单位：市市政园林局）

26、改建环保压缩式中转站 5 座，公厕 10 座。（责任领导：副市长吴新普，责任单位：市市政园林局）

27、推进濮阳至东明高速公路前期工作。（责任领导：副市长吴新普，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

28、推进范县—台前—梁山高速公路前期工作。（责任领导：副市长吴新普，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

29、推进清丰县新城区向南发展，实现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与濮阳新区的对接。（责任领导：副市长吴新普，责任单位：清丰县政府）

30、加快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管网配套。（责任领导：副市长吴新普，责任单位：市住建局）

31、加快城中村改造步伐，争取三年内全部纳入城市规划和管理体系的年度任务。（责任领导：副市长吴新普，责任单位：市规划局）

32、理顺城市管理体制。（责任领导：副市长吴新普，责任单位：市住建局）

33、完善应急管理机制。（责任领导：市政府秘书长闫西良，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

34、组织实施《濮阳市人民政府中国石化中原油田战略合作伙伴与发展框架协议》，在产业发展、基础设施、社会事业和民生工程等方面，共同谋划建设一批合作项目。（责任领导：市政府秘书长闫西良，责任单位：市政府办公室）

二、进展较快事项（2项）

1、年内全市8个产业集聚区完成投资160亿元，其中基础设施30亿元、标准化厂房10亿元、工业项目120亿元，实现营业收入500亿元。（责任领导：常务副市长申延平，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元至9月份，我市8个产业集聚区累计完成投资228.5亿元，其中基础设施及标准化厂房完成投资43.4亿元。

2、完成工矿棚户区改造5200户、40万平方米。（责任领导：副市长吴新普，责任单位：市住建局）中原油田5200套工矿棚户区改造任务已全部落实到林海花园项目，台账要求11月底开工建设。目前，改造项目已全部开工，正在进行桩基施工。

三、按计划正常推进163项（略），占工作任务的73.4%。

其中经济指标 17 项，重点项目 51 项，重点工作 95 项。

四、进展缓慢事项（18 项）

1、推进晋豫鲁铁路通道濮阳段建设（年度任务）。（责任领导：常务副市长申延平，责任单位：市发改委、通道建设指挥部）元至 9 月份，项目共完成投资 21.07 亿元，占年计划的 68.63%。其中，完成路基土石方 657.9 万方，占年计划的 65.69%，滞后台账目标 2 个百分点；完成桥梁 11288 延米，占年计划的 55.01%，滞后台账目标 35 个百分点；完成涵洞 5251.5 横延米，占年计划的 90.89%，滞后台账目标 9 个百分点。

2、支持各县（区）引进符合条件的银行机构组建村镇银行，加快推进农村信用社改制为商业银行。（责任领导：常务副市长申延平，责任单位：市银监局、市金融办、市农信办）台账要求村镇银行 10 月份挂牌开业，台前县农商行 6 月份挂牌开业。关于组建村镇银行工作，4 月份与二连浩特农业合作银行进行了洽谈，近日又与中银富登村镇银行进行了洽谈；台前县农信社改制商业银行申报材料已经中国银监会批复，已做好开业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待省银监局批复后即可挂牌营业。

3、蓝宝石温泉生态休闲度假园。（分包领导：市人大主任李朝聘，责任单位：濮上生态园区管理局）目前，正与投资方进行最后协商，尚未达成一致意见。

4、建成市体育馆，年底前投入使用。（责任领导：副市长邹东波，责任单位：濮阳职业技术学院）由于项目建设结构复

杂、设计变更较多、资金紧张等因素，体育馆主体工程比原定时间节点推迟 1 个月完成。特别是幕墙、网架安装资金缺口较大，年底实现竣工投用的目标难度较大。

5、新建、改扩建一批城区中小学。（责任领导：副市长邹东波，责任单位：市教育局、油田教育中心）年初确定 4 个项目中有 2 个正按节点推进，2 个进展缓慢。进展缓慢项目为市十中初中部教学楼扩建及建设市第二实验幼儿园教学综合楼。市十中初中部教学楼项目因土地争议不能办理规划手续，未能按时开工；市第二实验幼儿园项目内外粉刷基本完成，正在进行管道工程安装，尚未竣工。

6、建立泓天威药业生物科技园。（责任领导：副市长王保华，责任单位：开发区管委会）台账要求 8 月中旬土地摘牌，开工建设基础设施。目前，项目新征地要件已报至市国土局，待完善土地报件手续后报省国土厅，尚未开工建设。

7、加快市产品质量综合检测实验楼建设，推进国家电光源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项目建设。（责任领导：副市长王保华，责任单位：市质监局）台账要求 10 月 1 日前开工建设市产品质量综合检测实验楼。目前，项目环评已初步完成，正在组织专家论证；新划拨土地补偿款已经发放到位，正设计施工图和准备建设围墙。

8、改扩建市殡仪馆。（责任领导：副市长郭岩松，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台账要求 6 月份开工。由于改扩建方案一直未

确定，项目无法开工。9月29日晚，常务副市长申延平主持召开市长办公会，对项目选址、建设规模和配套道路建设等有关问题进行研究，并提出了明确意见。

9、市第六人民医院病房楼建设项目。（责任领导：副市长沈运田，责任单位：市卫生局）台账要求9月份办理建设手续。目前，所需土地已报省政府待批，建设手续尚未办理。

10、打通断头路工程。（责任领导：副市长吴新普，责任单位：市住建局）至9月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937.12万元，仅占工程概算的9.03%。目前，石化中路涉及的戚城村13户民宅和变压器、水塔等拆迁问题尚未解决；玉门路、帝丘路正与油田协调，尚未开工；惠民路涉及的前合、边拐村拆迁补偿款365.9万元未到位。

11、加快推进长庆片区综合开发。（责任领导：副市长吴新普，责任单位：市住建局）目前，长庆路南延工程与铁路交汇桥设计方案未确定，马呼屯村民房及有关建筑未拆迁；石化东路工程涉及的4条铁路专用线的拆并、尧当村44户民房拆迁问题未解决；胜利路东延工程拟与油田共建，市住建局正加紧与中原油田协调制定建设方案。项目整体进展缓慢，10月底竣工难度较大。

12、启动油区土地污染治理工作。（责任领导：副市长吴新普，责任单位：市国土局）截至9月底，已基本完成了保证金的标准核定、缴存办法，油区污染土地治理恢复示范区建设的

技术工艺及资金申请等准备工作；编制完成了《中原油田油区（濮阳市）老污染地污染调查评价》、濮阳市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规划。但是此项工作涉及到多个部门，目前，缴存账户的指定工作尚未完成，中原油田亦未缴存保证金。

13、濮阳新区路网建设项目。（分包领导：正市级干部陈凤喜，责任单位：市市政园林局）台账要求10月底完成项目建设任务。目前，开州路、历山路等7条道路正在进行路基工程施工。累计开挖污雨水沟槽40820米，管道铺设38466米，路基开挖7500米，水泥石灰土74620平方米。卫都路已完成设计、监理招标和马颊河以西排水工程招标，清表及附属物拆迁工作还未开展。

14、加快中原油田文96地下储气库建设。（责任领导：副市长吴新普，责任单位：市发改委、中石化天然气分公司）台账要求9月底完成清丰清管站文96注采站输气管线路及配套设施施工。至目前，该项目完成投资2.54亿元，占年度投资计划的84.61%。地下工程累计完成修封井37口，占总量的59%；钻井完工14口，占总量的100%；清丰管站至文96输气线路完成4.1千米，占总量的22%。

15、开工建设濮阳移动通信分公司生产楼、综合办公楼。（责任领导：副市长贾祖贫，责任单位：移动公司）项目土地报件省国土资源厅已批复，进地清点工作已完成，目前正在公示阶段。

16、积极推进“三网”融合,加快 3G 网络建设。(责任领导: 副市长贾祖贫, 责任单位: 联通公司) 原定 6 月底完成 3G 基站 79 个, 9 月完成 2G 网站 107 个。由于省公司调整计划, 至目前, 实际完成 78 个 3G 基站, 开通 95 个 2G 基站, 室内覆盖基站 28 处。

17、支持工业园区加快发展步伐, 使其尽快成为对外开放的窗口和动力基地。(责任领导: 副市长贾祖贫, 责任单位: 工业园区管委会) 台账要求 9 月底完成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 BOT 招标工作。目前, 确定 12 家投资商进入 BOT 备选, 并对重点投资商进行了考察, 完成了项目测量定位, 正在制作土地报件, 合同未签订。

18、开工建设濮阳电信通信枢纽楼。(责任领导: 副市长贾祖贫, 责任单位: 电信公司) 台账要求 6 月底争取土地批复, 至目前, 土地相关审批材料已报至省国土厅待批, 但由于土地指标受限, 审批难度较大。

五、未完成事项 (4 项)

1、向农民免收农业水费。(责任领导: 副市长郑实军, 责任单位: 市水利局) 台账要求 6 月份出台实施办法。市财政局、市水利局已于 5 月份将《关于市、县 (区) 财政承担黄河水源费及引黄工程维修养护经费的意见 (讨论稿) 》报市政府研究, 因黄河水务部门每年 8-10 月份统一征收农业水费, 市政府拟于水费征收时对该文件进行专题研究。

2、整合利用市文化艺术中心。（责任领导：副市长郭岩松，责任单位：市文广新局）台账要求7月底完成整合任务。目前，市财政局对部分项目已审核完毕，因工程尚未决算，无法进行竣工验收。

3、德商高速公路至台前县城快速通道前期工作。（责任领导：副市长吴新普，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市公路局）台账要求8月完成施工招标，开工建设。因土地预审未完成，项目可研报告未批复，致使其他前期工作无法开展。

4、八月底濮范高速公路建成通车。（责任领导：副市长吴新普，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台账要求8月竣工通车。因项目单位资金长期短缺，工程建设进度缓慢。目前，全线路面工程基层完成97%；下面层完成85%，中面层完成66%；交通工程完成24%；防护工程完成45%；房建工程完成75%；绿化工程完成66%。

六、方案调整事项（1项）

1、商检办事处年内建成投用。（责任领导：副市长郭岩松，责任单位：市商务局）9月19日，市土地规划建设联席会对此项目进行研究，提出该项目现规划用地面积、位置均不适用，拟将项目往北规划，同时明确新办公楼建成以前，商检办事处先租房办公。目前，项目建设方案尚未最终确定。

二〇一一年十月十四日

本期报：市四大班子领导

送：市政府秘书长，市委、市政府副秘书长

发：各县（区）党委、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
工业园区党工委、管委会，市直各单位

市委市政府督查局

2011 年 10 月 14 日印发

（共印 100 份）